

1. **检查单：** 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医疗机构药品使用）检查单（第二版）

2. **检查项：** 医疗机构采用邮售、互联网交易等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

3. **检查内容：** 医疗机构是否采用邮售、互联网交易等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

4. **检查标准：**

（1）**依据名称：**《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》

（2）**依据条款：**

第二十八条 医疗机构不得采用邮售、互联网交易等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。